

证券代码：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6-069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3日以邮件、通讯及书面等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6年10月23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张朋先生、兰海涛先生、叶德容女士、万加富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丰礼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涉及公司关联人，不涉嫌利润操纵。同意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8,634,336.14 元，核销资产 49,939,106.84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6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严格保障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不影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确保资金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即公司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数控机床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

公司东莞拓斯达技术有限公司、东莞拓斯达技术有限公司大岭山分公司、东莞拓斯达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额度分别可滚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的合同、法律文件。

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第三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本次合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6.302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联委员王志成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公司董事周永冲先生、张朋先生、兰海涛先生、王志成先生、黄晶先生为本议案审议事项的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内部审计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内部审计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为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5,000万元人民币，期限3年；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3年；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1年。同时授权

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